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IME INTELLIGENCE SOLUTIONS GROUP LIMITED

匯安智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79)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載有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匯安智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匯安智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以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未經審核及經審核比較數字：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2,422	12,432	25,854	22,853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7,379)	(7,586)	(15,168)	(12,851)
毛利		5,043	4,846	10,686	10,002
其他收入	5	35	769	38	1,34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999)	(1,105)	(3,082)	(2,03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6,125)	(5,807)	(12,425)	(10,68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96)	110	(96)	110
來自經營之虧損		(3,142)	(1,187)	(4,879)	(1,269)
財務成本		(27)	(52)	(60)	(93)
除稅前虧損		(3,169)	(1,239)	(4,939)	(1,362)
所得稅開支	6	(116)	(37)	(340)	(277)
期內虧損	7	(3,285)	(1,276)	(5,279)	(1,63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之匯兌差額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全面收益總額		(3,285)	(1,276)	(5,279)	(1,639)
每股虧損(港仙)					
— 基本及攤薄	9	(0.41)	(0.16)	(0.66)	(0.2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2	1,095
使用權資產		1,147	1,704
無形資產		–	21
		<u>2,329</u>	<u>2,820</u>
流動資產			
存貨		22,790	22,979
貿易應收款項	10	12,150	9,547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5,882	2,493
可收回稅項		–	85
銀行及現金結餘		48,891	59,172
		<u>89,713</u>	<u>94,27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131	4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662	3,667
租賃負債		1,420	1,597
合約負債		5,515	7,681
即期稅項負債		313	118
		<u>14,041</u>	<u>13,562</u>
流動資產淨值		<u>75,672</u>	80,7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8,001</u>	83,53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98	1,285
合約負債		478	45
		<u>1,076</u>	<u>1,330</u>
資產淨值		<u>76,925</u>	<u>82,20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8,000	8,000
儲備		68,925	74,204
		<u>76,925</u>	<u>82,204</u>
總權益		<u>76,925</u>	<u>82,204</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合併 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儲備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								
的餘額(經審核)	8,000	51,682	17,079	12	(689)	12,683	80,767	88,76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	-	-	-	-	(1,639)	(1,639)	(1,639)
於2020年9月30日								
的餘額(未經審核)	<u>8,000</u>	<u>51,682</u>	<u>17,079</u>	<u>12</u>	<u>(689)</u>	<u>11,044</u>	<u>79,128</u>	<u>87,128</u>
於2021年4月1日								
的餘額(經審核)	8,000	51,682	17,079	12	(151)	5,582	74,204	82,20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	-	-	-	-	(5,279)	(5,279)	(5,279)
於2021年9月30日								
的餘額(未經審核)	<u>8,000</u>	<u>51,682</u>	<u>17,079</u>	<u>12</u>	<u>(151)</u>	<u>303</u>	<u>68,925</u>	<u>76,92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8,007)</u>	<u>1,222</u>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79)	(117)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淨額)	<u>3</u>	<u>131</u>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276)</u>	<u>14</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998)</u>	<u>(1,13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0,281)	9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9,172</u>	<u>65,147</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8,891</u>	<u>65,24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分析， 包括銀行及現金結餘	<u>48,891</u>	<u>65,24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5年10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於報告期末後，其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132-134號TLP132六樓A室。本公司股份(「股份」)已自2018年2月14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銷售生物特徵識別裝置、其他裝置及配件以及提供配套及其他服務。

2. 財務報表的呈報及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編製。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並不包括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有所須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2021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文「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一段所載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2021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兩個可呈報分部如下：

- 銷售生物特徵識別裝置、保安產品及其他配件。
- 提供配套及其他服務，包括(i)維護、安裝及解決方案服務；及(ii)軟件許可。

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乃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要求不同技術及營銷策略，故各可呈報分部乃個別管理。

4. 收益

收益指所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發票值，於報告期內經扣除退貨及折扣。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生物特徵識別裝置、 保安產品及其他配件	8,656	8,994	17,752	15,763
提供配套及其他服務	3,766	3,438	8,102	7,090
	<u>12,422</u>	<u>12,432</u>	<u>25,854</u>	<u>22,853</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9,697	9,747	19,832	17,125
隨時間確認	2,725	2,685	6,022	5,728
	<u>12,422</u>	<u>12,432</u>	<u>25,854</u>	<u>22,853</u>

5.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	8	1	131
政府補助	-	829	-	1,149
其他	35	(68)	37	61
	<u>35</u>	<u>769</u>	<u>38</u>	<u>1,341</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撥備：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				
利得稅	<u>116</u>	<u>37</u>	<u>340</u>	<u>277</u>
	<u>116</u>	<u>37</u>	<u>340</u>	<u>277</u>

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稅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本公司其中一間香港附屬公司須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8.2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並就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其他不符合兩級利得稅制度的香港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16.5%)。

本集團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內概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無)，乃因為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在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應課稅收入最高600,000澳門幣(「澳門幣」)(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600,000澳門幣)豁免納稅，超出該金額的應課稅收入按12%(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12%)的稅率納稅。

7. 期內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				
— 自置資產	103	141	195	293
— 使用權資產	797	659	1,147	1,06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津貼及 其他實物利益	6,806	5,729	12,343	11,063
— 佣金	153	142	317	25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50	220	665	411
	7,309	6,091	13,325	11,728
已售存貨成本	4,245	4,269	8,992	8,14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96	(110)	96	(110)
匯兌虧損淨額	62	99	91	23
核數師酬金	175	156	303	285

8. 股息

概無宣派或派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股息(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的虧損	(3,285)	(1,276)	(5,279)	(1,639)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b) 每股攤薄虧損

並無可呈列的每股攤薄虧損，乃因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並無任何流通在外的潛在可攤薄普通股。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第三方 減：呆賬撥備	12,772 (652)	10,102 (555)
來自關聯方	12,120 30	9,547 -
	<u>12,150</u>	<u>9,547</u>

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分析：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隆逸有限公司(「隆逸」)	6	-
SoHo Business Center Limited(「SoHo」)	24	-
	<u>30</u>	<u>-</u>

阮國偉先生(「阮先生」)及阮美玲女士(「阮女士」)對隆逸及SoHo(兩者均在香港註冊成立)具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賒賬。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日。本集團設法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進行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董事定期審閱。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7,602	7,733
91至180天	3,208	771
181至365天	934	1,033
365天以上	406	10
	<u>12,150</u>	<u>9,547</u>

11.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662	152
31至60天	299	75
60天以上	170	272
	<u>1,131</u>	<u>499</u>

12.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每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1年3月31日(經審核)、2021年 4月1日及2021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5,00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3月31日(經審核)、2021年 4月1日及2021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800,000,000</u>	<u>8,000</u>

1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乃根據當時本公司股東(「股東」)於2018年1月18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吸引、保留及激勵有才能的參與者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努力。該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及諮詢人。

該購股權計劃將於其獲採納之日起計10年期間維持有效，其後不得再授出購股權，但該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仍全面有效，而於該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已授出的購股權根據其發行條款仍可繼續行使。該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公司就上市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自採納以來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屆滿、註銷或失效。

14. 或然負債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15.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披露的該等關聯方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與其關聯方有下列重大交易。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關聯公司銷售產品：					
— 隆逸	(i)	20	8	20	26
— SoHo	(i),(ii)	—	—	—	3
		<u>20</u>	<u>8</u>	<u>20</u>	<u>29</u>
向關聯公司提供服務：					
— 隆逸	(i)	24	29	48	54
— SoHo	(i),(ii)	24	24	56	56
		<u>48</u>	<u>53</u>	<u>104</u>	<u>110</u>
已付一間關聯公司的 租金開支：					
— 犇雷集團有限公司 (「犇雷」)	(i),(ii)	225	225	450	450
— 卓基資本有限公司 (「卓基」)	(i),(iii)	450	—	900	—
		<u>675</u>	<u>225</u>	<u>1,350</u>	<u>450</u>

附註：

- (i) 關聯方交易之定價由本集團及關聯公司共同協定。
- (ii) 阮先生及阮女士對SoHo及犇雷具重大影響力。
- (iii) 阮先生及阮女士能夠控制卓基。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主要指董事。本集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花紅、津貼及 其他實物利益	1,116	1,116	2,232	2,23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36	36
	<u>1,134</u>	<u>1,134</u>	<u>2,268</u>	<u>2,26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為香港、澳門及中國的生物特徵識別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透過以下業務活動產生收益：(i)產品銷售，包括生物特徵識別裝置以及其他裝置及配件；及(ii)提供配套及其他服務。本集團的生物特徵識別裝置有一個或以上的以下功能：(i)人臉識別；(ii)指紋識別；(iii)指靜脈識別；(iv)掌形識別；及(v)虹膜識別。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25.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2.9百萬港元增加約13.1%。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各項淨影響所致：(i)生物特徵識別裝置及其他配件銷售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2.0百萬港元或12.6%；及(ii)來自提供配套及其他服務的收益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1.0百萬港元或14.3%。

收益指於報告期內經扣除退貨及折扣後所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發票值。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銷售生物特徵識別裝置、保安產品 及其他配件	17,752	15,763
提供配套及其他服務	8,102	7,090
	<u>25,854</u>	<u>22,853</u>

展望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已於2018年2月14日在GEM成功上市。董事會認為，公眾上市地位可讓本公司利用資本市場進行企業融資，有助本公司的未來業務發展、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形象及認受性以及加強本集團的競爭力。

展望將來，本集團計劃透過加強其營銷能力及軟件開發擴大其產品組合，進一步發展其現有業務，旨在進一步擴大於香港及澳門的市場佔有率及成為活躍的中國生物特徵識別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因此，本集團計劃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以(i)推出本地製造可負擔指紋識別裝置，作為拓展華南地區業務計劃的一部分；(ii)提高售後服務的質量及加強營運支援，作為拓展華南地區業務計劃的一部分；(iii)改進其資訊科技系統；及(iv)於中國設立一個新的獨立軟件開發中心以進一步提升及開發本集團的軟件。

由於香港近期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新冠肺炎)疫情，本集團計劃多元化其業務，維持穩健的組合。憑藉董事的經驗，本集團考慮設立包括人工智能科技解決方案、餐飲管理及貿易服務等新產業鏈。

於2021年10月27日，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匯安智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懶豬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將維持不變。董事會認為，「懶豬科技」之名稱別樹一幟，詼諧逗趣。此舉表示本集團致力提供智能科技解決方案，幫助人們輕鬆解決瑣事。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及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方可作實。

財務回顧

銷售及已提供服務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為已售存貨成本。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已售存貨成本增加約11.1%至約9.0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8.1百萬港元)。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3.8%減少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1.3%。毛利亦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7百萬港元。毛利的增加主要由於(i)生物特徵識別裝置及其他配件銷售增加；及(ii)提供配套及其他服務增加。

開支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約為13.3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內加薪所致。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12.4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以及法律及專業開支增加所致。

期內虧損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淨虧損約5.3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產生淨虧損約1.6百萬港元。淨虧損增加主要由於(i)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及(ii)中國及澳門政府推行封城等措施，以控制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迅速蔓延並降低感染規模，該等措施對有關地區的日常業務活動構成影響，並擾亂了本集團的日常運作。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過往，本集團主要以經營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董事相信，由於上市獲得新資金，故本集團的財政狀況穩健，足以擴充其核心業務及達至其業務目標。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於2020年9月30日：無)。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撥付營運資金需求。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48.9百萬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約59.2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0.3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0.1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於2021年3月31日：無)。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借款，因此並無資產負債比率(於2021年3月31日：零港元)。

附註：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

外幣風險

本公司並無面臨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主要以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澳門幣計值。由於本集團的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乃以本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如美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值，故本集團須面對若干外幣風險。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訂任何外幣對沖政策。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匯兌風險。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1年9月30日並無持有重大投資，而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抵押(於2021年3月31日：零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共有70名僱員。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13.3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7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慣例一致，並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釐定。本集團深明與其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應付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其他福利及獎勵包括培訓及購股權。

在香港，本集團僱員已參與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在中國，本集團僱員已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規定的基本退休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規定的住房公積金。所有駐中國僱員均有權參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

購股權計劃

該購股權計劃乃根據當時股東於2018年1月18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吸引、保留及激勵有才能的參與者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貢獻。該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及諮詢人。

該購股權計劃將於其獲採納之日起計10年內維持有效。其後不得再授出購股權，惟該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而於該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已授出的購股權根據其發行條款仍可繼續行使。該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自採納以來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屆滿、註銷或失效。

所得款項用途及本集團業務目標的實際進度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支付的包銷費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44.5百萬港元，將用作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策略聲明」一節所載擬定用途。截至本公佈日期為止的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 百萬港元	尚未動用 百萬港元
拓展華南地區業務			
— 推出本地製造可負擔指紋識別裝置	15.8	—	15.8
— 提高售後服務的質量及加強營運支援	5.1	(5.1)	—
改進資訊科技系統	5.0	(5.0)	—
於中國設立一個新的獨立軟件開發中心以進一步提升及開發本集團的軟件	15.2	(15.2)	—
營運資金	3.4	(3.4)	—
	<u>44.5</u>	<u>(28.7)</u>	<u>15.8</u>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的業務目標為透過加強營銷能力及加強軟件開發擴大產品組合，進一步發展其現有業務，旨在進一步擴大於香港及澳門的市場佔有率及成為活躍的中國生物特徵識別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董事擬透過以下方式達成目標：(i)推出本地製造可負擔指紋識別裝置，作為拓展華南地區業務計劃的一部分；(ii)提高售後服務的質量及加強營運支援，作為拓展華南地區業務計劃的一部分；(iii)改進資訊科技系統；及(iv)於中國設立一個新的獨立軟件開發中心以進一步提升及開發本集團的軟件。

本集團計劃動用約15.8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推出本地製造可負擔指紋識別裝置作為拓展華南地區業務計劃的一部分。本集團尚未推出本地製造可負擔指紋識別裝置。本集團現正檢討是否需要推出本地製造可負擔指紋識別裝置，亦在檢討其時間表，以把握上述中國低端市場機遇。

本集團計劃動用約5.1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提高售後服務的質量及加強營運支援作為拓展華南地區業務計劃的一部分。於2021年9月30日，合共約5.1百萬港元用於提高售後服務的質量及加強營運支援作為拓展華南地區業務計劃的一部分。

本集團計劃動用約5.0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改進資訊科技系統。於2021年9月30日，合共約有5.0百萬港元用於改進資訊科技系統。

本集團計劃動用約15.2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於中國設立一個新的獨立軟件開發中心以進一步提升及開發本集團的軟件。於2021年9月30日，合共約有15.2百萬港元用於中國設立一個新的獨立軟件開發中心以進一步提升及開發本集團的軟件。

本集團計劃動用約3.4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作為營運資金。於2021年9月30日，合共約有3.4百萬港元用作營運資金。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增加公眾問責性及企業管治有利於本集團穩健增長、提高顧客及供應商的信心，以及保障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之守則，並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佈日期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阮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阮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且自1999年6月起一直營運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認為就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言，由阮先生同時出任兩個職位合乎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實屬恰當。

董事會已持續監察及審閱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以確保合規。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

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準則(「交易必守準則」)之操守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由上市日至本公佈日期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及交易必守準則的情況。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關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認為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該條文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普通股

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阮國偉先生(「阮先生」)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6,000,000 (L)	25.75%
阮美玲女士(「阮女士」)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6,000,000 (L)	25.75%

附註：

1. 英文字母「L」表示股東於本公司股本的好倉。
2. Delighting View Global Limited (「**Delighting View**」) 直接持有206,000,000股股份。由於Delighting View分別由阮先生及阮女士實益擁有85%及15%，且阮先生及阮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阮先生及阮女士各自被視為於Delighting View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各自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均可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好倉

普通股

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Delighting View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06,000,000 (L)	25.75%
Kailong Asia Limited (「Kailong」)(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90,000,000 (L)	23.75%
Soleil Capital Limited (「Soleil」)(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190,000,000 (L)	23.75%
張建發(「張先生」)(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190,000,000 (L)	23.75%

附註：

1. 英文字母「L」表示股東於本公司股本的好倉。
2. 由於Delighting View分別由阮先生及阮女士實益擁有85%及15%，且阮先生及阮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阮先生及阮女士各自被視為於Delighting View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由於Kailong由Soleil全資實益擁有，而Soleil最終由張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oleil及張先生各自均被視為於Kailong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均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或有關該股本的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2021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22至17.24條作出披露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出現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22至17.24條履行披露責任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循GEM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3.3及C.3.7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其職權範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鍾定縉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許文浩先生及潘偉雄先生。

本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定要求，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Prime Intelligence Solutions Group Limited
匯安智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阮國偉先生

香港，2021年11月8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阮國偉先生、阮美玲女士、孫毅珠女士及梅栢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任超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文浩先生、鍾定縉先生及潘偉雄先生。

本公佈將於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七日刊登於GEM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primeintelligence.com.hk)。